

证券代码: 002709

证券简称: 天赐材料

公告编号: 2024-053

转债代码: 127073

转债简称: 天赐转债

# 广州天赐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天赐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特别提示:

- 债券代码: 127073 债券简称: 天赐转债
- 本次调整前转股价格: 28.58元/股
- 本次调整后转股价格: 28.59 元/股
- 本次调整转股价格生效日期: 2024年5月15日
- 一、关于"天赐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相关规定

## (一) 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情况

经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广州天赐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1883 号文)核准,广州天赐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年9月23日公开发行了34,105,000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34.1050亿元。经深圳证券交易所"深证上[2022]999号"文同意,公司本次发行的34,105,000张可转换公司债券已于2022年10月27日起在深交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天赐转债",债券代码"127073"。

根据《广州天赐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 (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的规定,在本次发行之后,若公司发生派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不包括因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而增加的股本)、配股以及派发现金股利等情况,将按下述公式进行转股价格的调整(保留小数点后两位,最后一位四舍五入):

派送红股或转增股本:  $P_1=P_0$ ÷(1+n);

增发新股或配股:  $P_1 = (P_0 + A \times k) \div (1 + k)$ ;

上述两项同时进行:  $P_1 = (P_0 + A \times k) \div (1 + n + k)$ ;



派送现金股利: P<sub>1</sub>=P<sub>0</sub>-D;

上述三项同时进行:  $P_1 = (P_0 - D + A \times k) \div (1 + n + k)$ 。

其中:  $P_1$  为调整后转股价;  $P_0$  为调整前转股价; n 为派送红股或转增股本率; A 为增发新股价或配股价; k 为增发新股或配股率; D 为每股派送现金股利。

当公司出现上述股份或股东权益变化情况时,将依次进行转股价格调整,并 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转股价格调整的 公告,并于公告中载明转股价格调整日、调整办法及暂停转股时期(如需)。当 转股价格调整日为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转股申请日或之后,转换股 份登记日之前,则该持有人的转股申请按本公司调整后的转股价格执行。

当公司可能发生股份回购、合并、分立或任何其他情形使本公司股份类别、数量或股东权益发生变化从而可能影响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的债权利益或转股衍生权益时,本公司将视具体情况按照公平、公正、公允的原则以及充分保护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权益的原则调整转股价格。有关转股价格调整内容及操作办法将依据当时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证券监管部门的相关规定来制订。

### 二、转股价格历次调整情况

1、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15 日实施 2022 年权益分派方案,根据《募集说明书》以及中国证监会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的有关规定,"天赐转债"的转股价格由原 48.82 元/股调整至 48.22 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 2023 年 5 月 16 日 (除权除息日)起生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刊登的《关于天赐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

2、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31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 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手续,回购注销手续办理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 1,926,661,516 股减少为 1,925,333,110 股。根据《募集说明书》发行条款以及中国证监会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的有关规定,"天赐转债"的转股价格将由 48.22 元/股调整为 48.23 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 2023 年 6 月 7 日起生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刊登的《关于天赐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



- 3、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24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完成 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及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 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手续,回购注销手续办理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 1,925,334,258 股减少为 1,924,156,460 股。根据《募集说明书》发行条款以及中国证监会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的有关规定, "天赐转债"的转股价格将由 48.23 元/股调整为 48.25 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 2023 年 10 月 26 日起生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刊登的《关于天赐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
- 4、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 14 日召开 2023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下修正"天赐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授权董事会根据《募集说明书》的相关条款全权办理本次向下修正"天赐转债"转股价格有关的全部事宜,包括但不限于确定本次修正后的转股价格、生效日期以及其他必要事项。董事会决定将"天赐转债"的转股价格由 48.25 元/股向下修正为 28.88 元/股。修正后的转股价格自 2023 年 11 月 15 日起生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刊登的《关于向下修正天赐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
- 5、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6 日实施 2023 年权益分派方案,根据《募集说明书》以及中国证监会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的有关规定,"天赐转债"的转股价格由原 28.88 元/股调整至 28.58 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 2024 年 4 月 29 日 (除权除息日)起生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刊登的《关于天赐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

# 三、本次"天赐转债"转股价格调整及结果

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22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2024 年 4 月 16 日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部分股票期权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事项的议案》。根据公司《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相关实施考核管理办法: (1) 因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相关实施考核管理办法: (1) 因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离职激励对象 46 名,共涉及 408,480 股限制性股票拟由公司回购注销,预留授予离职激励对象 28 名,共涉及 199,000 股限制性股票拟由公司回购注销;因公司 2023 年度业绩未达到 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二个限售期及预留授予第一个限售期的解除限售条件,首次授予共涉及



2,297,070 股限制性股票拟由公司回购注销,预留授予共涉及 772,125 股限制性股票由公司回购注销。(2)因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离职激励对象 46 名,涉及 244,608 股限制性股票拟由公司回购注销;因公司 2023 年度业绩未达到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限售期的解除限售条件,共涉及 1,412,094 股限制性股票拟由公司回购注销。综上,本次 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与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共涉及 5,333,377 股限制性股票数量由公司回购注销。

2024年5月10日,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前述的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手续办理完毕,公司总股本由1,924,156,986股减少为1,918,823,609股。

根据《募集说明书》发行条款以及中国证监会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的有关规定, "天赐转债"的转股价格将由 28.58 元/股调整为 28.59 元/股。计算过程如下:

计算公式为:  $P_1$ =( $P_0$ + $A_1$ × $k_1$ + $A_2$ × $k_2$ + $A_3$ × $k_3$ )/(1+ $k_1$ + $k_2$ + $k_3$ )=28.59 元/股(按四舍五入原则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其中:  $P_0$ =28.58 元/股, $A_1$ =37.69 元/股, $A_2$ =26.20 元/股, $A_3$ =6 元/股, $k_1$ =-2,705,550/1,924,156,986= -0.14061%, $k_2$ =-971,125/1,924,156,986= -0.05047%, $k_3$ =-1,656,702/1,924,156,986= -0.08610%

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4年5月15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广州天赐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5月15日